# 新闻背后的故事

晚报历年特刊封面

## 一次难忘的采访经历

■ 李波

那是2013年8月18日，我第一次独立外出采访，远赴山东青岛，采访了解一起与南通人有关的火灾致人伤亡突发事件及其善后情况。

众所周知，每年夏天都是青岛的旅游旺季。2013年8月16日晚10时许，青岛当地一家老牌的连锁快捷酒店“金狮100连锁宾馆”旗下的一家门店发生了火灾。当时，由青岛万达风情国际旅行社地接的宁波风景旅行社南通分公司旅游团约190名南通游客正下榻于此。由于房间紧张，随团的南通导游牛亚和司机戴红飞被安排住进了地下室，当晚，宾馆突然失火，突发的火灾导致牛亚、戴红飞二人不幸遇难。

8月17日青岛晚报刊载了这一突发的社会新闻。当时我是江海晚报新闻热线部的一名记者，职业敏感让我意识到这起与南通人相关的事件应当引起我们南通本地媒体的关注。于是，我及时与青岛晚报在事发现场采访的记者取得联系，通过电话连线该记者、旅游团其他导游、游客的方式获取了相关信息，写下了《南通旅游团青岛住宿遭遇火灾 一名导游一名司机遇难，另有4人受伤》的报道，并于8月18日刊登于《江海晚报》热线版。

就在我采访的期间，青岛方面传来的诸多信息表明，当地媒体已经接到“封口令”，对于后续情况将不再进行跟踪，这让我感到作为南通的媒体人，有必要代表《江海晚报》前往当地继续关注此事。

经请示相关领导同意后，我从南通出发前往青岛采访。我先从南通乘坐大巴前往上海，再辗转乘坐飞机，于18日下午6时许抵达了青岛流亭国际机场。

一下飞机，跳上出租车，我第一站直奔出事宾馆。当时，这家宾馆已经停业，宾馆大门由保安把守，不让任何人进入。

为了能够掌握第一手资料，我在一位知情人的指引下从宾馆侧边的消防楼道进入了宾馆。但遗憾的是发生火灾的地下室入口已被有关方面用木板严严实实地封堵起来，我最终没能进入到起火点所在位置勘查究竟。

我第二站前往了收治伤者的青岛公安消防医院。与两名遇难者同在一屋的另一位司机蒋志成正在此接受治疗。从他的嘴里我了解到了起火时的具体情况和一些不为人知的细节。

第三站、第四站，我分别前往了两位遇难者家属的住所，对两位遇难者家属进行了采访，让我对两位遇难者有了进一步的了解。30岁出头的牛亚曾获南通十佳导游称号，家境不好的他工作努力肯吃苦，而40岁的司机戴红飞是一位有10多年驾龄的老司机。

此外，记者通过该旅行团的游客，又进一步了解到，火灾发生时，宾馆的里的警报系统没有报警，喷淋系统也没起作用。

当天晚上，经过历时约4个多小时的采访，我对事件的全貌有了一个十分清晰的认识。我连饭也顾不上吃，写就了落地后的第一篇报道《遭遇青岛火灾游客昨晚返通 本报记者赶赴事发地探访伤者，善后事宜正在处理中》，于8月19日见诸于《江海晚报》报端。报道刊出后，此事件立刻引起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包括扬子晚报、江苏电视台、搜狐网、凤凰网等媒体也纷纷跟进此事。

在《江海晚报》等媒体的持续关注下，青岛有关部门意识到此事必须妥善处理。最终，责成宾馆方面与遇难者家属尽快达成一致。在此期间，我紧跟事件的发展过程，又连续刊发了《宾馆欲赔钱了事 家属讨要说法》《南通旅行团青岛火灾事故最新进展 死者家属分获一次性赔偿金》等稿件。最后，事件各方经过协商，宾馆方面赔付遇难导游牛亚家属110万元，赔付遇难司机戴红飞家属122万元。

这次外出采访我前后花费了近一周时间，克服了诸多困难，但最终以客观、公正、详细的新闻报道，为遇难者家属争取到了最大的权益，因此这次采访成为我记者生涯中难忘的一次采访经历。

A6 热线 江海晚报

南通旅游团青岛住宿遭遇火灾

一名导游一名司机遇难，另有4人受伤

【事发】半夜起火，致使南通旅游团多人伤亡

【现场】起火点在一楼，浓烟堵死逃生之路

【追忆】导游是十佳，司机是老手

市区某体彩店遭持刀抢劫 三名外来嫌疑人已落网并被判刑

开发区夜排档命案告破 两嫌疑青年遇网

使用伪造驾驶证被处拘留加罚款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八日《江海晚报》相关报道。

## 我的三次请辞

■ 周朝晖

2013年2月5日，记者周朝晖（右）在南通火车站采访农民工兄弟。 尤炼

《江海晚报》创刊10000期之际，我突发奇想：如果将10000期报纸一张张摞起来，该有多壮观？壮观的背后，是报人的心血，报人的青春；当然，还有报人的理想，报人的壮志……时光飞逝，时代变迁。但是，总有些东西不随时间老去！透过万期报纸的缝隙，真情如阳光熠熠发光。

在晚报新闻热线工作的16年中，这辈子无法淡忘的，是我先后三次主动请辞。

大约10年前的一个傍晚，一辆大卡车在人来人往的工农南路驶过，突然滑落下一块楼板。这本是一桩意外之事，原因不外乎司机绑扎不牢所致。没想到的是，坠落的楼板在路上一搁就是3天，无人问津！

我无意中了解到因楼板挡道有路人摔伤一事，很快便据实写了《楼板掉落3天为何无人过问？》系列报道。结果引起有关部门的强烈反弹，认为报道夸大渲染，并向市里“告御状”。“如果失实，我愿辞职！”一纸辞职报告，被备感压力的我送至报社领导手中。未料，领导只看着我，什么也没说。

幸运的是，经市里派人查看路面监控核实，证实我所报不虚，终还我一个清白。而这件事导致的结果，是市里召开全市干部作风建设大风，并且推出沿袭至今的“首问负责制”。

时间回到5年前，那一年，我又不得不再请辞了一次。

一名南通籍大学生在苏州一所院校宿舍内，意外从上铺摔下脑部着地，伤重身亡。接到死者家属反映的相关信息后，身为记者的我在锁定相关事实后采写《南通籍大学生意外殒命苏州校园》一文，意在唤起社会各方对校园安全的重视。

可没想到，这又捅了马蜂窝！涉事学校以记者报道不实为由，分别向中宣部、省委宣传部、市委宣传部“三联告”，说我罔顾事实中伤校方。在巨大压力之下，我不得不再次请辞，不让“祸水”蔓延。

令人欣慰的是，调查组工作人员经过走访核实，认为报道居中客观并无偏颇，更没有所谓恶意中伤；最后，还了晚报和我本人一个清白……

俗话说“事不过三”，原以为这样折腾下来，不会再有第三次“请辞”了吧？不料，3年前又起波澜。

我市江畔某处，一家企业居然在邻近一取水口附近设置一个排污口，夜间时分一条“污龙”直扑江中。接到多位市民举报后，我匆匆赶到现场调查取证；次日傍晚，江海晚报官微头条发布后，阅者爆棚，引发各方强烈关注！

有关方面闻讯调查之时，对我的“问责”也随之启动，其实内心压力之大，非亲身经历者难以想象。无奈之下，我拿出所摄图片和视频证明，同时也第三次将辞去江海晚报新闻热线部主任的报告递上……未料，报社领导却劈头盖脸剋了我一顿：调查结果还没出来，该干什么干什么去！万幸，最终调查结果证实我并未玩忽职守，做了一名调查记者该做的事！

要做好事情就要先做好人，做好了事情就要看淡荣辱得失，心中有底线才能笔下有原则……在晚报工作16年，我想，这些都是晚报送给我一生最好的荣誉和勋章！